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鸣科化”）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明鲁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落实“做大矿山资源”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参与投拍矿山资源，鉴于资金需求量较大，拟向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申请贷款 2 亿元，贷款期限 1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集团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为同一控制人。集团财务公司与公司为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周四新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雷鸣科化关于向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7）。

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8 名。表决结果为：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决定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7-058）。

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9 名。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30 日